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24-044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广饶吉星轮胎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广饶吉星轮胎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将广饶吉星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饶吉星”）100%股权在青岛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挂牌价格为人民币20,500万元。

本次拟转让广饶吉星股权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因本次拟转让广饶吉星股权事项将以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受让方尚未确定，目前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如果经公开挂牌程序确定的受让方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将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事项概述

公司于2024年7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挂牌转让广饶吉星轮胎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2024年7月19日，公司已将所持有的广饶吉星100%股权在青岛产权交易所预挂牌，并已完成对广饶吉星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预挂牌将于2024年8月15日结束，预挂牌结束后公司拟通过青岛产权交易所挂牌的方式公开转让所持有的广饶吉星100%股权，并按照评估结果确定挂牌价格为人民币20,500万元。

二、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广饶吉星轮胎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523MA3MPCXNXJ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住所：山东省东营市广饶县广饶经济开发区广瑞路12号

5.法定代表人：邢金平

6.注册资本：20500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生产、销售；轮胎、橡胶制品、钢丝、劳保用品；轮胎生产技术服务和推广；机动车维修；废弃资源综合加工处理；再生物资回收与批发（不含生产性废旧物资）；电力供应；热力生产和供应；建筑工程施工；以自有资金对轮胎业进行投资；经核准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广饶吉星100%股权。

9.广饶吉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80,412.19	87,163.95	121,034.75
负债总额	60,421.20	29,653.82	67,647.43
净资产	19,990.99	57,510.13	53,387.32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	2022年
营业收入	45,265.03	96,873.27	88,693.77
净利润	4,503.05	4,122.81	1,072.68

2024年6月30日财务数据经山东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鲁大信审字[2024]第00056号）；

2022及2023年度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信会师青报字[2023]第10009号、信会师青报字[2024]第10002号）。

三、标的评估及定价情况

公司委托青岛仲勋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以下简称“青岛仲勋”），就拟转让广饶吉星的全部股东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青岛仲勋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青勋资评报字[2024]第1013号），广饶吉星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24年6月30日的市场价值为人民币20,486.94万元。

依据前述评估值，确定广饶吉星在青岛产权交易所挂牌价格为人民币20,500万元。最终成交价格以公开挂牌征集结果后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四、交易主要内容

由于本次公司转让所持有的广饶吉星100%股权拟通过青岛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转让，交易对手方、成交价格、交付和过户时间等协议主要内容尚无法确定。公司将在确定交易对手方后，按照青岛产权交易所的规则签署产权交易合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公司战略优化和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若本次股权转让顺利完成，广饶吉星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24-045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变更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 ”）于2024年3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二）变更的日期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会计准则，对相关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2024年3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财政部于2024年3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2023年1-6月			
项目	追溯调整后	追溯调整前	影响金额
销售费用	78,310,711.83	83,790,484.89	-5,479,773.06
主营业务成本	2,079,512,215.81	2,074,032,442.75	5,479,773.06
2024年1-6月			
项目	追溯调整后	追溯调整前	影响金额
销售费用	76,247,931.65	84,338,444.86	-8,090,513.21
主营业务成本	2,025,711,966.94	2,017,621,453.73	8,090,513.21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就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会计信息更准确、更可靠、更真实、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国家财政部发布的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国家财政部发布的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24-042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青岛双星	股票代码	0005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博	林家俊	
办公地址	青岛市黄岛区两河路666号6楼	青岛市黄岛区两河路666号6楼	
电话	0532-67710729	0532-67710729	
电子信箱	gqb@doublestar.com.cn	gqb@doublestar.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78,529,802.35	2,239,243,852.38	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096,882.09	-131,374,613.81	5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8,493,983.65	-156,143,529.56	56.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9,889,123.79	51,598,675.92	35.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6	56.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6	56.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1%	-5.73%	3.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515,252,670.49	9,778,558,770.66	-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86,371,017.92	2,134,426,554.84	-2.2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24年3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详细情况请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3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2.40%	264,644,199	0	质押	46,589,000
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1%	44,164,797	0	不适用	0
青岛国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4%	28,944,104	0	不适用	0
济南国惠兴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1.55%	12,638,231	0	不适用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0.81%	6,600,000	0	不适用	0
#徐国	境内自然人	0.61%	5,000,000	0	不适用	0
夏欣	境内自然人	0.58%	4,747,829	0	不适用	0
沈丽华	境内自然人	0.43%	3,50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优势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0.43%	3,473,20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38%	3,069,213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和青岛国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徐国通过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今年上半年启动与锦湖轮胎的重大资产重组，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最终实现公司间接持有锦湖轮胎45%的股份并控股锦湖轮胎。目前，公司及相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涉及的尽职调查等工作正常进行。重组完成后，公司与锦湖轮胎将在各方面实现优势互补、发挥协同效应，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24-040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14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其中，董事邓玲、陈华、王静玉、权锡鉴、谷克鉴、王莅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荣永森先生主持，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4年半年度报告》已于2024年8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24年8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2.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同意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将根据具体情况另行通知。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已于2024年8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广饶吉星轮胎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同意将广饶吉星轮胎有限公司100%股权在青岛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挂牌价格为人民币20,500万元。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广饶吉星轮胎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已于2024年8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国家财政部发布的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已于2024年8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24-041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14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应参加会议监事5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韩奉进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半年度报告》已于2024年8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24年8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国家财政部发布的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已于2024年8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4-090
债券代码：123218 债券简称：宏昌转债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经营范围、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一、换发后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

名 称：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01254999838P

类 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陆宝宏

注册资本：壹亿壹仟壹佰陆拾叁万肆仟叁佰贰拾贰元

成立日期：1996年05月03日

营业期限：1996年05月03日至长期

住 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秋滨街道新宏路788号

经营范围：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模具制造；模具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二、备查文件

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4-091
债券代码：123218 债券简称：宏昌转债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2亿元（其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为不超过1.9亿元，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为不超过2.3亿元）、使用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相关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起息日期	赎回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万元）	协议方
1	海通安润9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4.08.14	2024.11.12	3.0%-3.5%	1,000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	建信中短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有资金	2024.08.15	2024.09.18	3.35%	5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建信中短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有资金	2024.08.16	2024.09.18	3.35%	5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针对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投资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明确好投资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投资理财产品期间，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投资理财产品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及闲置自有资金与保管情况开展内部审计。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本公告披露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1）已经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起息日	到期/赎回日	收益（万元）	投资金额（万元）	协议方
1	聚利13期国债小雪球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2023.03.31	2023.10.10	8.50	2,00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6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3.07.05	2023.10.09	17.75	2,5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14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3.10.17	2023.10.31	3.88	4,5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东证融汇宏昌科技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3.05.29	2023.12.05	121.60	5,030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	东证融汇宏昌科技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3.12.07	2023.12.25	5.77	5,151.60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3.11.02	2024.02.02	24.70	4,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02.20	2024.05.20	22.44	3,5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307778产品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3.11.24	2024.05.22	7.19	5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06.12	2024.06.28	32.88	3,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10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407029产品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4.01.09	2024.07.08	28.76	2,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	东证融汇宏昌科技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4.01.08	2024.07.09	110.19	5,000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	华安证券恒赢2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4.01.16	2024.07.15	49.97	2,00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407386产品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4.04.25	2024.07.24	4.83	7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07.11	2024.07.29	3.69	3,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2）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成立日期/起息日	到期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万元）	协议方
1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3年第391期	大额存单	自有资金	2023.06.26	2026.04.20	3.30%	2,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2023年第22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大额存单	自有资金	2023.12.11	2026.04.01	3.10%	1,500	中国农业银行
3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05.16	2024.08.16	1.50%-2.63%	5,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4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4.05.13	2024.11.13	1.75%-2.85%	3,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183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06.04	2024.12.04	1.85或2.31%	3,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中信证券信盈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混合债券型一级基金	自有资金	2024.06.27	2024.10.15	-	1,00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	银河金汇银河水星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4.06.27	2024.12.25	3.40%	1,000	银河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	东证融汇宏昌科技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4.07.12	2024.10.16	-	5,110.2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	华安证券季季赢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4.07.24	2024.10.22	4.0%	2,049.9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08.02	2024.08.30	2.35%	3,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11	东北证券裕赢系列S45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2024.08.05	2025.02.05	2.10%或2.30%	75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	东北证券裕赢系列S46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2024.08.05	2025.02.05	2.10%或2.30%	75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	东北证券裕赭系列S7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2024.08.05	2025.02.05	2.0%-5.50%	1,50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海通安润9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4.08.14	2024.11.12	3.0%-3.5%	1,000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	建信中短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有资金	2024.08.15	2024.09.18	3.35%	5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	建信中短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有资金	2024.08.16	2024.09.18	3.35%	5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14,000万元，占用于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额度的33.33%；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7,660.10万元（含本次新增），占用于现金管理的自有资金额度的58.87%。

上述未到期余额未超过公司授权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范围。

五、备查文件：

1、海通安润9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2、建信中短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2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8月14日，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公司相关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本着谨慎性原则，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资产减值及信用减值准备。2024年半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共计34,215,724.46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计提金额	备注
1	资产减值损失	21,851,480.03	存货跌价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
2	信用减值损失	12,364,244.4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合计		34,215,724.46	/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1、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的规定，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经测试，2024年半年度，公司对存货项目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18,682,167.28元。

2、计提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及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及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及其他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及其他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经测试，2024年半年度，公司计提相应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15,533,557.18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信用减值准备34,215,724.46元，减少公司2024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34,215,724.46元，并已在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中反映。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1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现将2024年半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37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11.8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18,300.00万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1,981.68万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